**附件四**

**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青年回鄉行動獎勵計畫**

**合作對象同意書**

(本人／本單位名稱)基於鼓勵有想法、有意願進入農村的青年學子或回鄉青年提出具有實驗性或創新性的技術、工法、教育、服務、行銷或科技等創新計畫構想，解決或改善農村生活、環境、產業、教育及就業等問題，為農村發展注入新能量，創造社會影響力，並達成農村三生新價值，同意成為（參賽者姓名)辦理 (計畫名稱)之合作對象，若該計畫獲得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評選核定奬勵後，願意合作並協助落實該計畫相關執行事項。

**此致**

**ＯＯＯ（參賽者姓名）**

立同意書人相關資料 (屬個人者填寫以下資料)

立同意書人(簽章)：

電話/手機：

E-mail:

通訊地址:

立同意書單位相關資料 (屬單位者填寫以下資料)

單位名稱(請蓋單位章)：

立案字號（請附立案證明文件）：

單位負責人：（簽章）

聯絡人：

電話／手機：

E-mail：

通訊地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有關涉及個人資料部分，本人已清楚瞭解前述個人資料僅使用於「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青年回鄉行動獎勵計畫」相關用途上，並知悉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確保個人資料於公務上使用，且防止個人資料被竊取、篡改、毀損、滅失或洩漏。如未獲選或個人資料使用目的消失，得向本署要求刪除個人資料。